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

首都农村 教育的今天和明天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课题组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首都农村教育的今天和明天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

课 题 组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首都农村教育的今天和明天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课题组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辑 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六号)

中国人民解放军

工程兵机械学校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7·字数127千字

1986年7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200

社规办: 86001 工本费: 1.20元

前 言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是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的课题之一。由北京市委研究室牵头，与有关的业务局和科研部门、高等院校的20多位同志组成课题组，从1984年起，对该课题进行了近两年的调查研究，写出了总体研究报告和10篇专题研究报告。北京农村的教育，虽然在解放后的30多年里有了很大的发展，但由于种种原因，目前还不能尽如人意；若按中央关于首都建设的四项指示和北京作为首都的地位来要求，更是相差甚远。为使北京能尽快成为全国“教育程度最高的第一流的城市，并且在世界上也是文化最发达的城市之一”，我们冒昧地将这11篇调研报告汇编成书，其目的是抛砖引玉，以期引起更多的人们对北京农村教育予以关心，为大家在今后的研究中提供一点参考资料。由于我们水平不高，书中谬误之处一定不少，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在长达两年的调查研究中，我们得到了北京市各县(区)教育局以及有关同志的大力支持，借此机会，再一次表示我们由衷的谢意。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

课题组

1986年元月

目 录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课题组 (1)	
北京远郊区县实施初中义务教育的设想和研究·····	
·····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范志兴 纪秩尚 (31)	
北京市农村“七五”期间提高初等教育质量的设想·····	
·····北京市教育局 王旭东 姜东华 (49)	
北京市农村地区幼儿教育发展规划和设想的研究·····	
·····北京师范大学 孙纪贤、张念芸 (68)	
必须大力发展北京农村的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范志兴 纪秩尚 (91)	
发展北京农民教育若干问题的探讨·····	
·····北京市成人教育局 马宣 (111)	
发展北京市农村科技教育的探讨·····	
·····杜长友 黄克俊 于子本 (127)	
北京市农村地区中学师资队伍的分析与研究·····	
·····北京师范学院 高滨 (134)	
北京市农村小学师资队伍建设的研究·····	
·····北京师范大学 龚乃传 向玉琴 任文锐 (158)	
北京市农村普通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设想·····	
·····北京教育行政学院 张来 龚友明 (183)	
北京农村地区中小学校布局、规模问题的研究·····	
·····北京市教育局 阎长文 归泽肃 (203)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

《北京市农村教育总体设想的研究》课题组

执笔人：罗湘民 李路路 胡加方

北京市远郊10个区县（包括昌平、大兴、房山、通县、顺义、怀柔、密云、平谷、延庆等九个远郊县和近郊的门头沟区）占全市总面积的91.6%、占全市总人口的42%，它的教育现状如何，怎样适应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加快其发展步伐，这对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首都建设方针的四项指示》，实现首都的四个现代化，具有现实的和重大的战略意义。根据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的要求，由市委研究室牵头，组织有关单位的教学科研人员和实际工作者，从1984年开始，对北京市远郊10个区县教育的现状、在1990年前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实现这一规划所需要解决的一些紧迫问题，进行了一年多的调查研究。现就北京农村教育发展几个关键问题综述如下。

一、北京市农村教育必须有一个大发展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北京市委和市人民政府结合我市情况，认真贯彻执行中央一系列方针政策，调动了广大农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使北京农村经济大踏步地进入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大规模商品经济转化的历史过程。农、副产品的商品率由1978年的47%提高到1984年的76.4%。已初步形成农、林、牧、副、渔、工、商、建、运、服十业并举的局面，非农业产值在整

个农村社会总产值中占三分之二，工副业已成为京郊农村的重要经济支柱。这几年来，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17.1%；农民人均收入每年增长31%，1984年达到654元。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和明显变化，愈益显得农村现有人才、人口素质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对农村教育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具体表现在：

首先，专门人才严重不足。据1984年的统计，北京远郊区县共有专门人才48,963人，占全市专门人才总数的16.3%，而其中的62.54%又集中在教育和卫生部门，农业专门人才仅5,700多人，只占北京农业人口的0.18%，占农村劳动力的0.3%，平均每1,000亩耕地仅有一名专门人才。全市农村乡镇企业14,274个，从业人员724,30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仅700人左右，占从业人员总数的0.1%，平均每20个企业中才有一人。拥有10万人的农村建筑大军，担负着全市三分之一的建筑任务，其中有技术职称的仅19人，占总数的0.18%。

其次，劳动者和干部的文化素质远远落后于发展的需要。据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北京市在12周岁以上农业人口中，文盲、半文盲占35.3%；小学文化程度占26%。据有关部门在1983年6月对远郊区县828名乡一级主要领导干部的调查，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共533人，占被调查人数的64.38%。乡镇企业绝大多数职工是未经任何职业技术培训的农民和初中毕业生，绝大多数厂长是未经培训、半路出家的村队干部。

第三，在开发农村智力资源和改变农民智力结构方面，跟不上变化的需要。伴随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农村劳动力出现了由农业向其它行业的战略性转移，从事种植业的劳动

力在农村总劳力中的比重，已由1980年的60.7%下降到1984年的48.3%；1984年郊区已有专业户、重点户30万户，经营行业达三十多种，占农村总户数的30%。同时，据1984年底统计，京郊农村已有剩余劳动力40万人左右。大规模的劳动力转移和不断出现的剩余劳动力，都需要接受新的科学技术和劳动技能的培训。而农村教育赶不上这种需要，使不少人就业无路，致富无门。

第四，随着农村物质文明建设的发展，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也需要大批党政、教育、卫生、体育方面的人才。

北京能否尽快实现中央四项指示的要求，建设成现代化的新农村，一个重要的关键在于为农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提供大量所需要的人才，而解决人才严重不足的尖锐矛盾在于大力发展教育事业。

解放36年来，北京农村教育取得了很大成绩，已经初步建立了一个从初等到高等包括各类教育的体系。到1984年，远郊区县共有小学3,330所，在校学生约42万人，实现了普及小学教育。中学443所（其中完全中学80所），在校学生约23万人。中等教育结构改革开始起步，含有职业高中班的学校已有30所，在校学生2,761人。每个县都建立了中等师范学校、卫生学校、农民科技学校，还新成立了9所大学分校（在校学生1,000人左右）。但是，北京农村教育还远远落后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要。主要表现在：9年制义务教育没有普及，职业技术教育发展十分缓慢，教育事业还没有与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各类教育的发展也缺乏统一、协调。

北京是全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按照中央四项指示的要求，应该成为全国教育程度最高的第一流的城市。作为

教育事业重要组成部分的北京农村教育，理所当然地要走在全国的前列。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人们对“无才不兴”这一道理的认识日益提高，也为教育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更好的条件。

我们认为，发展我市农村教育事业，要坚持高标准，要紧紧围绕当前农村实际需要，要看到农村经济和教育发展的未来趋势，统筹规划。根据这个原则，我们设想，到1990年北京农村教育的发展目标是：努力发展幼儿教育和学前教育，基本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适当发展普通高中，积极发展包括学校职业技术教育和农民科学技术教育在内的职业技术教育，适当发展农民高等教育，为九十年代乃至下个世纪农村建设所需人才的培养奠定一个协调、稳固的教育基础。其中，主要目标是：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积极发展职业技术教育。

二、1990年基本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

普及义务教育的水平，直接影响人口素质、劳动者素质，是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现代文明的基础和标志。同时，也是各类人才成长的基础。普及义务教育必须同经济发展的阶段相适应。当前，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必须在普及小学教育的基础上，进一步普及初中教育。

北京农村到1984年，已基本普及了初等教育；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巩固率均达到99%以上；小学毕业生双科均及格率达92%；年留级率在4.4%以下；13~15周岁校外儿童文盲率为1.1%，已经超过中央和达到本市规定的普及标准。但是，仍存在不少问题。首先，普及标准偏低。全市农村现有小学适龄儿童40万人左右，小学年退学率如按1%计算，6年中就将流失5.7%，人数达2.2万人；小学毕业双

科均及格率92%，就意味着还有8%、约5,000名儿童没有达到小学毕业水平。此外，全市农村还有约十分之一的乡、校没有达到普及标准，学科及格率也只限于语文、算术两科。其次，办学条件仍然较差。目前除中心小学外，其余农村小学只初步达到“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人人有课桌凳”这一最低要求，图书、仪器、设备等在不少小学几乎一无所有。第三，小学干部、师资队伍素质不高，质量偏低。第四，普及义务教育还缺乏法律保障。因此，无论从哪方面说，我们不能以小学教育“基本普及”为满足，还必须进一步提高北京农村普及初等教育的标准，力争在1990年前除特殊情况外，正常儿童应全部入学，不得退学；如无特殊理由，一般应予升级，15周岁以下儿童都要小学毕业。毕业生语文、算术双科均及格率达95%以上；自然、历史、地理、音乐、美术、劳动等课要普遍达到教学大纲的要求；体育达标率要90%以上，学生在德、智、体诸方面应得到全面的发展。同时，要根据市教育局的有关标准，继续大力改善办学条件。

普及初中教育是北京市农村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的重点、难点。据1984年统计，农村初中毕业生升学考试及格率仅为35%，年退学率为3.9%；师资数量少，质量低，不稳定；办学条件极差；教育教学不能适应农村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同时，从1985年开始，远郊区县初中在校生将持续增加，到1987年达到高峰，在校学生将达22.82万人，班数5,072个，比1984年到1985年学年度增加4.97万人，1,105个班。这样，更加重了北京市农村普及初中教育的任务。我们必须下大力量去抓，否则，不但普及不了9年制义务教育，还可能从现有的水平上下跌。

普及初中义务教育的根本目的是为北京农村培养一代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人，并为进一步培养中、高级人才打下良好的基础。为此，首先要明确普及初中义务教育的标准，主要是两个方面：

1. 从农村现代化建设需要起码具有初中文化水平的劳动者这一前提出发，小学毕业升学率应达到99%以上，并全部升入初中阶段学习，初中年退学率在3%以下，初中毕业及格率应达80%以上，这样，及格的初中毕业生将达到占同龄青少年总数的70%以上。按目前提出的小学毕业生升学率95%以上、年退学率3%以下、毕业生及格率70%以上的标准计算，实际达到初中毕业水平的将仅占同龄青少年总数的55%。如果再加上小学教育阶段流失的部分，比例可能更低。这样的比例作为普及的标准来说，是偏低了。

2. 从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出发，除了上述“三率”指标外，还应包括学生德育和体育方面的基本要求。这些基本要求在目前实行的《中学生守则》中已有原则规定。问题是缺乏具体的考核标准和办法。可考虑参考北京工业大学试行的高考招生中对中学生德育进行考核的标准和方法，将学生德育考核适当量化。

为保证普及初中教育的质量，对初中教育的办学条件和师资配备应有明确的要求并给予保证。农村初中一般应该按教学大纲的要求，配齐各科教师，开全课程，开满课时，初中教师中大专以上文化水平所占的比例由目前的37%提高到50%以上。农村初中可参照1982年原国家教育部颁发的《中等师范学校及城市一般中小学校舍规划面积定额》（试行），根据农村的实际情况，确定适当的校舍建筑面积定额，其中包括教学用房（教室、实验室、图书阅览室等）、行政用

房、生活用房；确定学校用地面积定额，其中包括建筑用地、运动场地、绿化用地。

北京农村同一般大城市郊区不同，山区占全市面积的62%，农村县镇、平原和山区在自然地理、经济发展、人口分布、教育基础等方面差距很大，应该分别不同情况有步骤地普及初中教育。

一是县镇地区、平原乡所在地和部分条件较好的山区乡所在地，应在1987年普及初中教育。这类地区大致有中学190所左右，学校规模一般在8~20个班，在校学生约占农村在校生总数的63%。

二是部分山区乡所在地和乡以下地区，到1990年普及初中教育。这类地区大约有学校200所，学校规模在5~6个班，在校学生约占学生总数的30%。这类学校一般基础较差，目前，及格率在30%以下的129所差校主要分布在这类地区。

对于极少数有特殊困难的深山区可以适当延长普及初中教育的时间。

实施9年制义务教育，应该将普及和改革结合起来，从农村不同地区的特点出发，端正教育思想，坚持统一性和多样性相结合的原则。由于农村诸种因素的影响，农村孩子的智力开发较晚，知识面较窄，加以农村初中师资较弱，而小学师资相对较强，在学制上，可结合教育思想、教学方法和教材的改革，组织小学5年、初中4年或小学6年、初中4年的实验。同时，从培养人才和农村四化建设需要出发，应在小学特别是普通初中适当增加一些劳动技能和职业技术教育，使二者互相渗透、互相结合。对北京市农村地区相当一部分初中毕业生要直接参加农村建设来说，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

幼儿教育是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整个基础教育的基础。实践证明，这一环抓好了，对整个教育大有裨益，因此，在实施9年制义务教育的同时，应积极发展幼儿教育，争取1990年前，基本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做到以自然村为单位，每村办起一所幼儿园或小学附设学前班。

三、积极发展职业技术教育

职业技术教育是现代教育的一重要组成部分，在现代化生产条件下，是实现劳动力再生产的重要手段，在世界上一些经济发达的国家越来越受到重视。北京农村职业技术教育这几年虽然取得一些进展，但仍然是农村教育中最薄弱的一环，是教育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突出表现。

农村职业技术教育，从历史和现时的发展状况看，主要包括两大部分：（1）学校职业技术教育（包括中专、中技和职业高中），它的培养对象主要是初中毕业生。（2）农民科学技术教育，它的教育对象主要是成人和未进入一般职业技术学校的初、高中毕业生。这两部分职业技术教育分属于不同的系统，有各自的特点，但又紧密相连。从农村四化建设的需要出发，考虑农村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必须兼顾这两大部分。

（一）发展农村学校职业技术教育的设想

目前，北京农村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十分落后。1984年，10个远郊区县仅有职业高中班74个，在校生2,761人，只占高中阶段在校生总数的22%，远远落后于全国平均34%的水平。1984年，虽然全市初中毕业生升入普通高中和升入职业技术学校的比例达到1:1.1，但农村地区仅为1.7:1，即在升入高中阶段的学生总数中，升入普通高中的占63.3%，升入职业技术学校的占36.7%，其中最突出的是职业高中发

展落后。除去由教育部门办的5所独立设置的农业技术学校外，若按乡为单位计算，平均每乡只有职业高中班0.25个，学生9名。每年大约有70%的初中毕业生和50%的高中毕业生没有经过任何职业技术培训就加入了农村劳动大军。

《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提出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任务，这对北京农村地区来说尤为重要。

北京农村地区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重点在高中阶段。据统计，今后五年每年将有7.2万左右的高中毕业生。初步设想，应力争在今后五年内：（1）每年有20%的初中毕业生，即1.4万人进入普通高中，使升入高等院校的学生与未升入高等院校的学生的比例保持在1：2.5左右；（2）每年有20%的初中毕业生，即1.4万人进入中专、中技、职业高中或职业班学习，其中1万人进入职业高中，4千人进入中专、中技，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在校生与普通高中的在校生的比例达到1：1；（3）尚有60%的初中毕业生将直接参加农村劳动大军。为此，在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阶段，即在小学和初中就必须适当增设职业技术课或有关的职业技术教育，使学生做好就业前的初步准备，同时，对未进入高等院校的高中毕业生进行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到1990年以后，则应进一步扩大初中毕业生进入高一级学校的比例，在高中阶段的学生中，进一步扩大职业技术教育的比例，使中等教育的结构日趋合理。

我们这样设想的根据是：

首先，普通高中毕业生中升入高等院校的学生与未升入高等院校的学生的比例，在近几年内，保持在1：2.5是适宜的。这是为了既保证高校招生质量，又考虑到北京农村经济

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与北京农村教育所能承担的能力而定的。总结高中发展几次大起大落的经验教训，比例过大，不仅会造成高中教育质量下降，而且将殃及整个教育；比例过小，则难以保证高校招生质量和社会对高中毕业生的需求。京郊农村和外省市经济发展的情况表明，在那些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对高中毕业生是欢迎的，因为他们有较为厚实的文化基础知识，只要稍加培训，就可以较快适应一些技术性较强的产业和党政文化事业部门工作的需要。从我市农村普通教育的条件看，普通高中规模的少量扩大是可以做到的。现有的64所高中校一般都位于交通方便、居住集中的县镇地区，学校各方面条件较好且有发展余地，其中13所是市、区(县)的重点学校。按照上述设想，按1990年在校生数4万人左右匡算，将比目前增加374个教学班，平均每校高中教学班将达到15个左右，这样的规模，只要在现有设施上稍加扩充，是可以实现的。

其次，职业技术教育发展的基本条件是师资、办学条件及经费。职业高中发展到年招生1万人，即250个班，按每班4.5名教师计算，每年就需教师1,125人，三年共需3,375人，而目前农村普通高中教师不充裕，职业学校的专业教师不到60人，每年经费按人均400元计算，就需400万元。因此，我们认为，职业高中每年招生达到1万人就很不容易了。

从长远发展看，农村教育部门可联合有关部门，力争在近几年内，在每个县重点办好一、两所职业技术学校。这类学校应配有较强的师资和较好的设备，专业多样，长短，结合，具有综合性质；这类学校不仅应成为各区(县)职业技术教育的基地，起到教育教学的示范作用，而且可以发展成为联

系、沟通、帮助其它职业技术学校(班)的枢纽,成为农村科学技术开发、咨询的基地之一。

(二) 发展农民科学技术教育的设想

目前,北京市农民教育有一定规格要求、固定场所、学习时间和专职教师的大专学校3所,中专学校20所,各种中短期训练班近500个。参加中专以上学习的在校学员现有3,300多人,仅占郊区农民人口的0.1%,占130万(12~40岁农民教育的主要对象)人口的0.25%。参加文化补习和各种中短期训练班的有30余万人,占郊区农业人口的9.4%,占12~14周岁人口的23%左右。农村所需要的专门人才大量靠外聘,不少乡镇企业因缺乏科技、管理人才而难以为继,新的农业科技成果无法得到广泛推广。

今后一个时期,农民科学技术教育应该以农村各级干部、技术骨干、重点户、专业户和回乡知识青年为主要对象,以培养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和进行中、短期科学技术培训为工作重点,力争在“七五”期间,培养各类中专人才1万余人,使大部分青壮年、农村劳动者掌握一项专业本领,使大部分农村劳动者具有一定的文化水平,对自己从事的劳动具有一定的科学技术知识。

农民科学技术教育应以“统一领导,条块结合,机构健全,分级办学”的原则为指导,在办好现有的区(县)农民科技学校、农业广播学校、科技进修学校的基础上,把工作深入到乡一级去,在乡一级建立综合性多功能的教育培训中心。这样有利于改善和加强乡对成人教育的集中领导,有利于充分发挥人、财、物的经济和社会效益。要力争在1986年前有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的乡,在1990年前所有的乡都建立起这样的中心。这个中心,既是乡统一领导和管理本乡所属范围内

成人教育和科技教育的职能机构，又是职业技术训练和科技活动的中心。

（三）发展农村职业技术教育必须解决的若干问题

发展农村职业技术教育，除提高各部门领导的认识，消除鄙薄这类教育的陈腐观念外，还要注意解决以下几方面的问题：

第一，坚决实行“先培训，后就业”的劳动就业制度。不解决这个问题，不仅职业技术教育很难发展，而且还会影响普及9年制义务教育。市政府应明确规定，包括乡镇企业在内的企业招工，必须首先从各种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中择优录用，对放着适合本企业所需专业的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不招，而招未经过培训的人员从业的，不仅要令其退回，而且还要在经济上予以制裁。凡属技术岗位，必须先经过培训取得考试合格证书才能走上工作岗位，并把未培训的人员逐步从技术岗位上撤下来。

第二，在办学的专业设置和学校布局上，要从本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出发，以人才需求定专业，以经济发展区划定学校布局。各（区）县职业技术学校的专业设置和发展规模，应立足当前，兼顾长远，统筹规划，全面安排。要结合当地乃至全农村地区对人才的需求，进行充分论证，没有约近10年左右生命力的学校一般不宜办；没有约近5年左右生命力的专业原则上不宜设置。对于各县需要量少而又急需的人才，应在整个农村地区统筹解决，使专业能相对稳定，学校能在一个较长时期里连续招生。

第三，积极提倡联合办学。职业技术教育有诸多不同于普通教育的特点，它不但要有文化课教师，还必须有专业课教师和实习设备，所需经费比普通中学要多得多；毕业后，